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招商局置地有限公司
CHINA MERCHANTS LAND LIMITED

CHINA MERCHANTS LAND LIMITED

招商局置地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78)

根據上市規則第13.18條之披露

本公司董事會宣佈，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二十七日，本公司與一家銀行訂立一份融資函，據此，該銀行將向本公司提供一筆本金額為人民幣1,100,000,000元之循環貸款融資。

融資函就本公司控股股東的特定履行設有若干條款。

本公告乃由招商局置地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18條作出。

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二十七日，本公司(作為借款人)與一家銀行(作為貸款人)(「該銀行」)訂立一份融資函(「融資函」)，內容有關一筆本金額為人民幣1,100,000,000元之循環貸款融資(「貸款融資」)。貸款融資之到期日為二零二六年五月十六日。

融資函包含以下若干承諾，這些承諾對本公司的控股股東施加了特定履行義務，倘於貸款融資有效期內違反這些義務，可能會引發強制提前還款事項：

- (i) 招商局蛇口工業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招商蛇口」）及本公司均須保持其上市地位；
- (ii) 招商蛇口直接或間接擁有本公司50%以上的控制權；及
- (iii) 招商局集團有限公司（「招商局集團」）及其一致行動人士須保持其作為招商蛇口及本公司單一最大控股股東的地位。

倘發生強制提前還款事項，該銀行可宣佈貸款融資已提前到期以及貸款融資項下之墊款及融資函項下產生之所有應計利息及所有其他應付款項即時到期及須予償還。

於本公告日期，招商蛇口間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74.35%，招商局集團直接或間接擁有招商蛇口已發行股本超過60%，而招商局集團由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務院擁有及控制。

承董事會命
招商局置地有限公司
主席
蔣鐵峰

香港，二零二三年九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非執行董事蔣鐵峰先生、黃均隆先生及李堯先生；執行董事蘇樹輝博士、黃競源先生及陳燕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王永權博士、陳燕萍女士、史新平博士及葉文祺先生組成。